

##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，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

##### 1. 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5 年修订）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为更加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5 年度各类应收款项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，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##### 2. 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、总金额

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5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充分清查和减值测试后，2025 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2,284.00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减值类型	资产项目	2025 年度计提金额 (万元)
资产减值准备	合同资产减值准备	-34.61
信用减值准备	应收账款-坏账准备	2,463.07
	应收票据-坏账准备	-3.58
	其他应收款-坏账准备	-140.88
合计		2,284.00

#### 二、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

## 1.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

组合类别	确定组合的依据	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
应收银行承兑汇票	票据类型	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，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
应收商业承兑汇票		
应收账款——应收客户款项组合	账龄	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
其他应收款——应收其他款项	账龄	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，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
合同资产——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组合	合同资产类型	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，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，计算预期信用损失
合同资产——未到期的质保金		

## 2. 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

账龄	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(%)	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(%)
1 年以内 (含)	5.00	5.00
1-2 年	10.00	10.00
2-3 年	30.00	30.00
3 年以上	100.00	100.00

应收账款/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。

## 3.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

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，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。

## 三、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能够更加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。

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利润总额 2,284.00 万元。

## 四、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

审计委员会认为，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，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，依据充分。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后，能够更加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。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，并同意将本事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**五、董事会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**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、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1.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四日